

IFRS 聚焦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对 IFRS 1 的修订：经历严重恶性通货膨胀时期后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内容

- [有关修订](#)
- [生效日期](#)

IAS Plus 网站

已有超过一千二百万人次浏览 www.iasplus.com 网站。我们的目标旨在成为互联网上最全面的国际财务报告信息来源。敬请定期查阅。

内容概要

- 有关修订就经历严重恶性通货膨胀后的主体恢复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报财务报表、或首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报财务报表提供了指引。
- 根据有关修订，如果主体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过渡日在其功能货币正常化日的当日或之后，主体可以选择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过渡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在功能货币正常化日之前持有的所有资产和负债，并使用该公允价值作为此类资产和负债在期初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状况表内的认定成本。
- 如果功能货币正常化日是在 12 个月的比较期间之内，比较期间可以短于 12 个月，前提是针对该较短的期间提供完整一套财务报表。
- 运用该豁免的主体应当说明其功能货币遭遇严重恶性通货膨胀的程度和原因，以及导致严重恶性通货膨胀终止的情况。
- 有关修订对自 2011 年 7 月 1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允许提前采用。

有关修订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发布了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IFRS 1）的修订《严重恶性通货膨胀》（以下简称“有关修订”）。有关修订就经历严重恶性通货膨胀后的主体恢复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报财务报表、或首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报财务报表提供了指引。

更多有用的资讯请参阅以下网站：

www.iasplus.com

www.deloitte.com

严重恶性通货膨胀

如果同时符合下列两个特征，则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货币遭遇“严重恶性通货膨胀”：

- 以该货币对交易和余额进行计价的所有主体无法获得可靠的一般价格指数；以及
- 该货币无法与相对稳定的外币相互兑换。

“功能货币正常化日”是指上述任一特征或两个特征不再存在、并且货币不再遭受严重恶性通货膨胀之日，或者主体的功能货币变更为未遭受严重恶性通货膨胀的货币之日。

有关修订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 1）增加一项豁免，从而如果主体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过渡日在其功能货币正常化日的当日或之后，主体可以选择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过渡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在功能货币正常化日之前持有的所有资产和负债，并使用该公允价值作为此类资产和负债在期初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状况表内的认定成本。

观察

使用公允价值作为认定成本的豁免仅适用于在功能货币正常化日之前持有的资产和负债，而并不适用于主体在过渡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时持有的其他资产和负债。而且，如果母公司的功能货币遭受严重恶性通货膨胀、但其子公司的功能货币并未遭受严重恶性通货膨胀，子公司将不能够运用该豁免。

因上述选择而产生的任何调整应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过渡日直接计入权益，并且必须同时说明主体功能货币遭遇严重恶性通货膨胀的程度和原因，以及其后不再遭遇严重恶性通货膨胀。

如果功能货币正常化日是在 12 个月的比较期间之内，比较期间可以短于 12 个月，前提是针对该较短的期间提供完整一套财务报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IAS 1）第 10 段的要求）。根据 IFRS 1 第 22 段，主体应当考虑披露不遵循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比较信息和历史汇总是否将向财务报表使用者提供更有用的信息。

生效日期

有关修订对自 2011 年 7 月 1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允许提前采用。

主要联系人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全球办公室

全球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领导人 — 客户与市场战略

Joel Osness

ifrsglobalofficeuk@deloitte.co.uk

全球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领导人 — 专业技术

Veronica Poole

ifrsglobalofficeuk@deloitte.co.uk

全球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通讯领导人

Randall Sogoloff

ifrsglobalofficeuk@deloitte.co.uk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卓越中心

美洲

加拿大

拉丁美洲

美国

Robert Lefrancois

Fermin del Valle

Robert Uhl

iasplus@deloitte.ca

iasplus-LATCO@deloitte.com

iasplusamericas@deloitte.com

亚太地区

澳大利亚

中国

日本

新加坡

Bruce Porter

Stephen Taylor

Shinya Iwasaki

Shariq Barmaky

iasplus@deloitte.com.au

iasplus@deloitte.com.hk

iasplus-tokyo@tohmatu.co.jp

iasplus-sg@deloitte.com

欧洲—非洲

比利时

丹麦

法国

德国

卢森堡

荷兰

俄罗斯

南非

西班牙

英国

Laurent Boxus

Jan Peter Larsen

Laurence Rivat

Andreas Barckow

Eddy Termaten

Ralph ter Hoeven

Michael Raikhman

Graeme Berry

Cleber Custodio

Elizabeth Chrispin

BEIFRSBelgium@deloitte.com

dk_iasplus@deloitte.dk

iasplus@deloitte.fr

iasplus@deloitte.co.de

luiasplus@deloitte.lu

iasplus@deloitte.nl

iasplus@deloitte.ru

iasplus@deloitte.co.za

iasplus@deloitte.es

iasplus@deloitte.co.uk

Deloitte (“德勤”)泛指德勤有限公司(一家根据英国法律组成的私人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称“德勤有限公司”),以及其一家或多家成员所。每一个成员所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请参阅www.deloitte.com/cn/about中有关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成员所法律结构的详细描述。

Deloitte (“德勤”)是一个品牌,在这个品牌下,具独立法律地位的全球各地成员所属下数以万计的德勤专业人士联合向经筛选的客户提供 [审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管理](#)及 [税务](#)服务。这些事务所均为根据英国法律组成的私人担保有限公司德勤有限公司的成员。每一个成员所在其所在的特定地区提供服务并遵守当地的法律及专业规则。德勤有限公司并不参与向客户提供服务。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个成员所乃独立及独特的法律实体,相互之间不因对方而承担任何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个成员所仅对其自身作为或遗漏承担责任,而对相互的行为或遗漏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德勤有限公司的每一个成员所的结构各自根据其所在国家法律、法规、惯例及其他因素而制定,并且可以在其经营所在地透过从属机构、关联机构及/或其他实体提供专业服务。

本文件中所含数据乃一般性信息,故此,并不构成德勤有限公司、德勤全球服务有限公司、德勤全球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德勤全球社团组织、其任何成员所或上述其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网络”)提供任何会计、商业、财务、投资、法律、税务或其它专业建议或服务。本文件不能代替此等专业建议或服务,读者亦不应依赖本文件中的信息作为可能影响自身财务或业务决策的基础。在做出任何可能影响自身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请咨询合格的专业顾问。

任何德勤网络内的机构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文件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2011 德勤版权所有 保留一切权利。

由德勤创意工作室(伦敦)设计与编制。8612A